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公告编号：2026-02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49.99亿元与关联方共同成立合伙企业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

● 风险事项：本次投资的主要风险包括退出风险、估值风险及投后管理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概况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与国寿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寿产业"）（作为普通合伙人）于2026年12月31日前订立合伙协议，以成立天津晟和芯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49.99亿元，国寿产业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100万元。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国寿资本"）将作为合伙企业的管理人。

(二)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原因

本次投资符合《保险资金投资股权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亦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合伙企业将重点投资于半导体行业公司。

(三)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7月10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6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晟和芯程基金关联交易及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6年7月10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晟和芯程基金关联交易及相关事宜的议案》，批准本公司与国寿产业订立合伙协议，以成立合伙企业。关联董事蔡希良先生、利明光先生、胡锦女士、胡容先生及牛凯龙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同意本公司进行本次关联交易。

(四)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五)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六)累计交易情况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但未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关系介绍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国寿资本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集团公司的间接全资子公司，国寿产业为国寿资本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国寿资本、国寿产业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国寿资本的基本情况

国寿资本为成立于1995年11月的有限责任公司，是集团公司的间接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石景山区五一剧场路5号院1号楼3层301B室，主要办公地点为北京市西城区中国人寿广场B座10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100022725R，法定代表人为杨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和资产管理。国寿资本是集团公司内专注商业不动产及基础设施等领域实物资产投资的专业投资管理基金平台。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国寿资本在管基金及产品共36只，累计签约规模超人民币2,400亿元。国寿资本资信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国寿资本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9.69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10亿元，2025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30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76亿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国寿资本未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10.04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48亿元，2026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82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0.38亿元。

2.国寿产业的基本情况

国寿产业为成立于2017年9月的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寿资本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603-G，主要办公地点为北京市西城区中国人寿广场B座10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8MA05WJR50Q，法定代表人为杨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国寿产业资信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国寿产业作为合伙制基金的普通合伙人，为非实质性经营主体。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国寿产业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0.37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0.36亿元，2025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00亿元，投资收益为人民币0.04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0.02亿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国寿产业未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0.36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0.36亿元，2026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00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0.00亿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合伙企业由本公司与国寿产业共同成立，全体合伙人拟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存续期为8年。合伙企业将重点投资于半导体行业公司。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订约方

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国寿产业

有限合伙人：本公司

(二)出资额及其支付

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49.99亿元，国寿产业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100万元。本公司应按照管理人发出的缴付出资通知的要求，分期缴付出资。本公司缴付首期出资的日期为合伙企业的交割日（"交割日"）。

上述本公司的认缴出资额由本公司根据其资产配置需求而定，并将由本公司以内部资源拨付。

(三)合伙企业的期限

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自其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至交割日后满八年之日止。交割日起计两年的期间为合伙企业的投资期，投资期届满之次日起计六年的期间为合伙企业的退出期。根据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延长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两次，每次一年。

(四)投资方向

合伙企业将重点投资于半导体行业公司。目前预计，合伙企业的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为设计公司及其他系统公司提供工艺配套服务的公司（"标的公司"）的股权，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不超过3%。标的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数字经济、移动通信、消费电子等领域。

(五)合伙企业的管理

普通合伙人国寿产业将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及投资运作。国寿资本将作为合伙企业的管理人，向合伙企业提供日常运营及投资管理服务。合伙企业应就该等服务每年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而该管理费由有限合伙人承担。管理人所收取的年度管理费为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额中投资本金的0.2%。合伙企业的延长期内不收取管理费。

合伙企业应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均由国寿资本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主要负责合伙企业的投资、投后管理及退出事项的决策。

合伙企业应设投资顾问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本公司、国寿产业及国寿资本各有权委派一名成员。投资顾问委员会将作为合伙企业的投资顾问机构审议管理人认为应由其审议的事项。

(六)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入应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1.首先向全体合伙人分配，直至各合伙人收回其于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

2.如有余额，向有限合伙人分配，直至有限合伙人基于上文第1项所收到的金额获得按照每年8%的内部收益率计算的收益；

3.如有余额，向普通合伙人分配，直至普通合伙人基于上文第1项所收到的金额获得按照每年8%的内部收益率计算的收益；及

4.如有余额，则80%向有限合伙人分配，20%向普通合伙人分配。

五、关联对外投资对本公司的影响

合伙企业拟投资的标的公司为设计公司及其他系统公司提供工艺配套服务，在半导体产业拥有深厚的技术沉淀与资源积累，核心技术优势突出、研发体系完备。本公司作为国有资本的重要力量，通过本次交易参与半导体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投资，既是落实金融服务国家战略的责任，也是践行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担当的具体体现。

半导体领域技术体系繁复、工艺壁垒高，上下游产业链搭建周期较长，实现规模化发展对综合配套能力有较高要求，中长期增值空间广阔。标的公司凭借技术积累与运营经验，构建了规模化生产布局，具备行业领先的配套交付能力。本次交易是本公司落实创新驱动发展决策部署的重要体现，有助于提升保险资金投资收益，符合保险资金配置需求。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的主要风险包括退出风险、估值风险及投后管理风险。

七、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本公司及国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人民币20亿元及人民币1,000万元认购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寿投资"）设立的国寿投资-远政基金股权投资计划，并分别与国寿投资就此订立受托合同。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25年10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告》（编号：临2025－039）。该项投资未发生未按合同条款如期履约的情形。

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签订补充协议，以进一步增加本公司对国寿启航壹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认缴出资额人民币50亿元。国寿资本为合伙企业的管理人。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25年12月19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编号：临2025－048）。该项投资未发生未按合同条款如期履约的情形。

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与国寿启远（北京）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寿启远"）（作为普通合伙人）于2026年9月30日前订立合伙协议，藉以成立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85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84.915亿元，国寿启远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850万元。国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将作为合伙企业的管理人。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26年1月24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告》（编号：临2026－004）。该项投资未发生未按合同条款如期履约的情形。

本公司、上海浦东引领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国投先导人工智能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国寿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方均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与创智和瑞（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及领智盈（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特殊有限合伙人）订立合伙协议，以成立汇智长三角（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515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40亿元。国寿资本将作为合伙企业的管理人。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26年1月24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告》（编号：临2026－005）。该项投资未发生未按合同条款如期履约的情形。

本公司、福建省省级政府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及福州市金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各方均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与广州金宏致远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及福州合睿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特殊有限合伙人）订立合伙协议，藉以成立福建省鑫睿接力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拟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40.154亿元，其中，本公司拟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28亿元。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作为合伙企业的管理人。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26年3月26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告》（编号：临2026－012）。该项投资未发生未按合同条款如期履约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26－02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7月10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董事长、执行董事蔡希良，执行董事利明光、刘晖、阮琦，非执行董事胡锦、胡容，职工董事李伟现场出席会议；非执行董事牛凯龙，独立董事林志权、翟海涛、陈洁、卢锋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本公司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执行董事蔡希良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投资晟和芯程基金关联交易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关联董事蔡希良、利明光、胡锦、胡容、牛凯龙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1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06,000万元至-457,000万元。

● 本期业绩预告为初步测算结果，准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半年度报告为准。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06,000万元至-457,000万元。

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80,000万元至-560,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3,825.0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4,526.27万元。

(二)每股收益：-0.25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国内汽车市场竞争持续白热化。公司积极拓展市场，海外市场实现销量大幅增长；上半年总体销量略有提升，毛利率同比小幅改善。但受多重不利因素共同影响，公司利润同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国内市场竞争加剧，公司自主品牌持续加大销售投入，加之产品销售结构变动、上游原材料成本上涨，导致自主品牌利润同比下滑；

二是合资品牌经营承压，受终端销量下降、销售投入持续加大及原材料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三是受汇率波动影响，本期产生汇兑损失，进一步压缩了盈利空间。

四、风险提示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0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于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汽部件发行债券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分期择机发行总额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最终发行金额以监管机构批复为准），期限不超过5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部分专项计划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2026-028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133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16	—	2026/7/17	2026/7/17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05,691,05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3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7,056,910.45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16	—	2026/7/17	2026/7/17

四、分配实施办法

(一)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人民日报社、《环球时报》社有限公司、《中国汽车报》社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三)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33元，待个人或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9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颁布的《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9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33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5369999

特此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2026年第43次审议会议（简称会议），对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公司本次发行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6-031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扭亏为盈情形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121,000万元~126,000万元	113,258.2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84%~1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0万元~3,800万元	-9,335.0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00万元~6,700万元	-16,395.4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021元/股~0.031元/股	-0.076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网信安全主责主业，坚定战略执行，持续强化科技创新、市场拓展和提质增效。收入提速，利润释放，现金流健康。预计归母净利润与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双双盈利且持续增长，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入同比增长约140%，公司高质量发展根基进一步夯实。

1、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1)与中国移动协同深化。云安全、专线卫士等重点方向全面增长，对收入形成积极拉动。公司安全能力正在与中国移动的通信服务、算力服务和智能服务加速融合，产品竞争力与市场空间同步提升。

(2)新产品、新业务加速变现。公司契合新质生产力发展趋势，前期的科技创新研发投入持续转化为收入。公司构建了"安全大模型+驾驭工程+多安全智能体"的技术架构，产品全面迈向智能体驱动；发布了"天关·零信任+"方案，依托运营商号卡资源，构建碳硅融合信任体系，实现CT+IT协同联防。大模型应用防火墙、"数据绿洲"、安全效能评测及网络安全靶场等新产品和解决方案市场拓展成果显现，增速领先。新增长动能为公司中长期成长蓄势。

(3)重点行业基本盘稳固。公司持续深耕党政、金融、运营商、能源等领域，围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算网融合安全、安全运营等需求，存量挖潜与增量拓展并举，贡献稳定收入支撑。

2、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

利润增长源于"增收+降本"双轮驱动。预计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27.85%~140.71%，扣非后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33.55%~140.86%。收入增长的同时，公司坚持精细化管理，费用端持续优化，三费合计同比下降。上半年净利润延续一季度盈利态势，盈利质量与经营韧性显著增强。

3、现金流持续加强，业务健康发展

公司始终重视提升经营质量，持续加强项目回款、应收账款和合同执行管控。近年来公司首次实现上半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正且大幅增长，自身造血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持续积累资金储备，报告期末资金保有量约46.3亿元，为关键技术研发、战略新兴业务拓展及重点客户持续服务提供坚实保障，助力公司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

2026年上半年业绩的持续改善，是公司前期战略布局、科技创新、组织提效、费用管控和中国移动协同效应共同作用的结果。公司将继续锚定网信安全主责主业，坚持AI驱动创新和经营质效提升，加快构建面向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和新质生产力的安全能力体系，为国家网信事业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并持续为广大股东、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7月11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27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3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3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D座22层第六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31日

至2026年7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段志辉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26年7月1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992	金隅集团	2026/7/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于2026年7月30日前，持营业执照或身份证证明（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等证明前往公司办理参会手续，也可以信函、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办理手续如前）。

联系部门：董事会工作部

联 系 人：杨斌、袁琦

联系电话：010-66417706

传 真：010-66410889

邮箱：dsh@bbmg.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D座2220室

邮政编码：100013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预计不会超过半个工作日，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段志辉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2026－026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隅集团"）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0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0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制定公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具体制度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s://www.sse.com.cn/）网站披露的制度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推荐，提名段志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段志辉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27）。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附件：段志辉先生简历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一日

附件：

段志辉先生简历

197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学（经济管理）专业。现任北京国管外派专职董事。兼任北京华捷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育新苑宾馆有限责任公司（特殊股公司）董事。曾任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北京城乡旅游汽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段志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任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外派专职董事职务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段志辉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1166　　证券简称：兴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29

可转债代码：113052　　可转债简称：兴业转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行长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今日收到孙雄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因工作职务变动，孙雄鹏先生申请辞去副行长职务。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该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孙雄鹏先生继续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

一、辞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辞任职务	辞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辞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孙雄鹏	副行长	2026年7月10日	2027年6月19日	职务变动	是	党委副书记、董事、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	否

二、辞任对公司的影响

孙雄鹏先生的辞任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

本公司董事会对孙雄鹏先生在担任副行长期间对本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6-034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3,500万元
投资种类	券商理财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更好地增加公司存储收益。

(二)投资金额

人民币3,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20,901,134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0.85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44,799,983.9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844,116.5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5,955,867.32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8月25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6894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已实施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同意上述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20,537.3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数据安全管理平台研发与业务拓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9,670.4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委托理财使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安泰保盈系列1818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浮动收益凭证	3,500万元	0.1%-3%	2.67万元-79.97万元	278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其他：收益凭证	5,000	5,000	37.00	0
2	其他：收益凭证	3,500	3,500	18.23	0
3	其他：收益凭证	9,500	9,500	35.14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26.22	0
5	其他：收益凭证	5,000	5,000	38.00	0
6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3,000	18.37	0
7	其他：收益凭证	6,000	6,000	44.4	0
8	其他：收益凭证	4,500	-	-	4,500
9	其他：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10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11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12	其他：收益凭证	3,500	-	-	3,500
合计				217.36	1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9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18.25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9,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000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公司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59,275,416.14	1,595,505,039.85
负债总额	231,521,306.05	295,239,667.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7,754,110.09	1,300,265,371.95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2,095.13	-59,876,126.90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8.50%，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银河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格尔软件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6-045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500万元 - 6,500万元	盈利：14,777.7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30.45% - 143.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8,000万元 - 11,000万元	盈利：12,874.0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62.14% - 185.44%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5元/股 - 0.08元/股	盈利：0.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未对业绩预告数据进行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受国内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政策调整、国际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2026年上半年公司部分订单交付及解决方案总包项目工程履行进度有所放缓，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0%左右；

2、公司投资参股的赫普能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电力调峰辅助服务、火电灵活性改造及风力发电业务。受电力价格市场化改革政策调整及2026年4月正式上网投运的风力发电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影响，赫普能源2026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以前年度收入水平大幅下降，经营业绩出现亏损，所持有的电力营运资产面临较大减值风险。经公司初步测算，拟对赫普能源业绩亏损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5亿元左右，具体金额尚待进一步评估后最终确定，该计提将对本报告期净利润产生直接影响；

3、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在手订单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公司在2026年下半年将继续加强设备订单交付及解决方案总包项目工程履行进度管理，以改善公司全年经营业绩。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一